

在人際互動中找到自己
人身為一種社會動物，必然要與其他個體合作、衝突、挫敗、學習，才能達到一個結構嚴謹的社會，成就一個天下的大同世界。不意外地，人與人

在交流以達成目的間，必然會發現自己身上一塊塊的色彩或是多餘的刀刃。於是我們在達成目標，有了更偉大的遠方——發現自己，並使自己成為一個更好的好人。
我在人際互動中像一隻壁虎。壁虎受了傷，總是當機立斷把自己的尾巴拋下，從來不問還有多少根尾巴經得起自己一一浪費。每當我被朋友欺騙或我認為某位朋友的言行舉止與我道不相同，我總是將一切能來往的通路個個封死。這個原則說起來可以是以孤芳自愛，好像自己的行為舉止和身旁人的一舉一動都合乎自己對「君子」的要求。然而此種自大而接近狂妄的作法，其實一步步的密閉了我的眼界，我的世界變得非黑即白，更難於在與人相處間發現自我，並且改善。

當我一發現了自己的所作所為是慢性自殺後，我馬上打破自己的桎梏，踏上一趟撿拾尾巴的旅程。我找到所有之前被我自斷的尾巴，一一向他們道歉。而在那些尾巴裡有形形色色的人，我發現每個人身上總有那麼一種色彩是稀有的，我應當做一個處事圓滑的人，在他們身上發現我的價值，同時找出我可以學習的特質。比如說我在愛推銷產品的朋友身上學到了堅持；在愛談論怪力亂神的朋友身上學到了敬神；在愛大笑的朋友身上學到了樂觀。我們總是能在他人身上找到借鏡，並提升自我，最終在人生的大海上成為一艘有方向的船。

人身為一種社會性動物，勢必得依靠合作來生存下去。而在合作間意外產生的種種磨擦，不應當去害怕那些痛和苦，人際互動中的磨擦總是不斷地使我們進化，使我成為更接近完美的自己。